

关于公布 2024 年下半年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事业单位面向高校毕业生引进人才考察政审有关事宜的通知

各位考生：

根据《2024 年下半年乌鲁木齐市事业单位面向高校毕业生引进人才公告》规定，现将考察政审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考察政审

体检合格人员需填写《2024 年下半年乌鲁木齐市事业单位面向高校毕业生引进人才考察表》（附件 1）到用人单位和主管部门签署意见并盖章；同时将以下材料准备齐全后交至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政府一楼 109 室（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东环路 166 号）。

2025 年应届毕业生待取得毕业证（学位证）后再报送材料。

- 1.《资格审查表》（一式三份）；
- 2.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一式三份）；
- 3.本科和硕士研究生毕业证原件（复印件一式三份）；
- 4.本科和硕士研究生学位证原件（复印件一式三份）；
- 5.本科和硕士研究生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一式三份）；
- 6.《考察表》原件（一式三份）；
- 7.《教师资格证》、《普通话证》等岗位要求的其他证件（一式三份）。

二、注意事项

1.体检合格的考生务必于2024年10月10日(周四)前将考察政审材料交至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政府一楼109室(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东环路166号)。

2.考生提供资料应真实、完整,与报考岗位要求和报考时填写信息相符合。

3.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和要求进行考察政审的,视为放弃,不得进入下一环节。

请广大考生及时关注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通知,如有疑问请及时咨询。

咨询电话(工作日10:30-18:30期间拨打:0991-8894987)

附件1:2024年下半年乌鲁木齐市事业单位面向高校毕业生引进人才考察表

天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9月27日